

## 深圳市瑞丰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瑞丰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19年11月28日下午17:00在深圳市光明新区公明办事处田寮社区第十工业区1栋六楼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龚伟斌先生主持，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9名，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9名，董事龚伟斌先生、吴强先生、胡建华先生、刘智先生、张聿先生、寇祥河先生、独立董事张盛东先生、罗桃女士以现场方式参加了会议，独立董事刘召军先生以通讯方式参加了会议，出席人数达到法定要求。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召集、召开情况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 二、会议审议情况

#### 1、审议并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经董事会研究决定，选举龚伟斌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一致。个人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赞成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 2、审议并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下设有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各委员会组成如下：

2.1 战略委员会由龚伟斌先生、吴强先生、张聿先生、张盛东先生、寇祥河先生五人组成，龚伟斌先生为主任委员。

2.2 提名委员会由龚伟斌先生、刘召军先生、张盛东先生三人组成，刘召军先生为主任委员。

2.3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罗桃女士、刘召军先生、吴强先生三人组成，罗桃女士为主任委员。

2.4 审计委员会由罗桃女士、吴强先生、张盛东先生三人组成，罗桃女士为主任委员。

上述人员的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 3、审议并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经董事会研究决定，聘任龚伟斌先生为公司总经理，负责公司日常经营管理，任期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一致。

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 4、审议并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经龚伟斌先生提名，董事会研究决定，聘任吴强先生、裴小明先生、葛志建先生、王非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一致。个人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 5、审议并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经龚伟斌先生提名，董事会研究决定，聘任陈永刚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一致。个人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 6、审议并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经龚伟斌先生提名，董事会研究决定，聘任刘雅芳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一致。个人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 7、审议并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内部审计负责人的议案》

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名，董事会研究决定，聘任吴强先生为公司内部审计负责人，任期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一致。个人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 8、审议并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经龚伟斌先生提名，董事会研究决定，聘任康翔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一致。个人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上述议案 1、议案 3 至 6 已经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于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 三、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瑞丰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1月28日

## 附件：

**龚伟斌：**男，1970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1年毕业于上海交通大学机械工程系流体传动及控制专业，2004 年 11 月-2006 年 3 月就读清华大学研究生院高级工商管理精品课程研修班。2000 年创办深圳市瑞丰光电有限公司，并一直任执行董事（董事长）、总经理，2010 年 3 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截至目前，龚伟斌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40,578,000 股，与公司其他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吴强：**男，1974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1992 年-1995 年就读于长沙铁道学院电子工程系电力牵引与传动控制专业，2007 年-2009 年就读清华大学深圳研究生院高级工商管理精品课程研修班。2003 年起就职于深圳市瑞丰光电有限公司，2009 年 12 月起任深圳市瑞丰光电有限公司董事，2010 年 3 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兼任控股子公司常州利瑞光电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参股公司华瑞光电（惠州）有限公司、TCL 华瑞照明科技（惠州）有限公司董事。

截至目前，吴强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2,680,510 股，与公司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胡建华：**男，1982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3 年就职于深圳市瑞丰光电有限公司，现任公司供应链管理中心总监，2009 年 12 月至 2010 年 3 月任深圳市瑞丰光电有限公司监事，2010 年 3 月至 2016 年 4 月任公司监事会主席，2016 年 8 月 31 日至今任公司董事。

截至目前，胡建华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372,192 股，与公司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刘智**：男，1983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毕业于同济大学电子信息工程学院。曾先后工作于飞利浦、国海证券、国投瑞银、申银万国等，任工程师、高级分析师、资深分析师和行业负责人等职务，于2015年、2016年连续获得新财富最佳分析师，水晶球最佳分析师、第一财经最佳分析师等称号。2017年5月起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2018年2月起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截至目前，刘智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持有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张聿**：男，1972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公司工程师、LSI Corporation资深工程师、Leapfrog Inc 项目主管、四川南山之桥微电子有限公司联合创始人、科胜讯宽带通讯（上海）有限公司全球副总裁、恩智浦半导体（上海）有限公司机顶盒业务部全球总经理、PMC-Sierra Inc全球副总裁兼中国区总裁、北京建信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执行董事。现任华登投资咨询（北京）有限公司合伙人、义乌华芯晨枫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经理、南通榕实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光梓信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董事。

截至目前，张聿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持有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寇祥河**：男，1974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律师、注册资产评估师、注册税务师以及美国特许金融分析师（CFA）。历任山东省法官培训学院助理讲师、山东正源和信会计师事务所高级审计师、北京双龙鑫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高级投资经理、北京天杨投资有限公司财务部总经理、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投资经理、深圳市瑞工科技有限公

司公司董事长、深圳市鸿翔盈富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珠海国芯云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深圳市中海资本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苏州海云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广州爱拼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深圳童星汇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布瑞克（苏州）农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董事、爱尚游（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江苏江昕轮胎有限公司董事、花火（厦门）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汕头市创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精美（北京）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北京中存超为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合众融网络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董事、西安因诺航空科技有限公司监事、深圳市禾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央民族大学金融硕士（MF）专业校外导师。

截至目前，寇祥河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持有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张盛东：**男，1964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北京大学微电子专业，博士学位。先后工作于北京航空工艺研究所（625所）、南京电子器件研究所（55所）、香港科技大学、北京大学信息科学技术学院，现任北京大学深圳研究生院信息工程学院院长、教授。

截至目前，张盛东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持有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刘召军：**男，1979年生，中国香港籍，毕业于香港科技大学，博士学位。曾先后工作于香港科技大学、卡内基梅隆大学、中山大学、南方科技大学等，任博士后研究员、客座助理教授、访问教授和副教授等职务。现任南方科技大学电子与电气工程系 Tenure-track 助理教授、副教授职称、博士生导师。2018年5月11日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目前，刘召军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持有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

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罗桃**：女，1970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9年至1992年就读于西南财经大学，会计专业，注册会计师，大专学历。2011年7月至2016年7月任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负责人、监事会主席。2016年8月31日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目前，罗桃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持有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陈永刚**，男，1973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安徽财经大学会计学专业经济学学士，上海财经大学工商管理专业硕士研究生，税务师、高级会计师。历任深圳市华泰企业公司会计主管，方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审计监察部部长、企业管理部部长、财务部部长，跨越速运集团有限公司CFO，钉钉拍（深圳）技术股份有限公司CFO等职务，2019年8月起任公司财务总监。

截至目前，陈永刚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持股超过5%以上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法律法规关于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规定。

**裴小明**：男，1964年生，本科学历，毕业于武汉大学物理系半导体专业，现任公司副总经理、研发总监；2006年12月至2009年10月任广州鸿利光电子有限公司CTO；2009年11月至2011年3月任广州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2年5月至2013年7月任广州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现任公司CTO，2018年2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兼任珠海市唯能车灯实业有限公司董事。

裴小明先生目前直接持有公司股份253,52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约为0.0474%，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持股超过5%以上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

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关于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规定。

**葛志建**：男，1983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2005年毕业于湖南大学应用物理专业。2005年至2009年任深圳市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生产车间主管。2009年到2014年任公司制造课课长，现任公司照明事业部、电气事业部总经理，2018年2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葛志建先生目前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43,044股，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持股超过5%以上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关于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规定。

**王非**：男，1981年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毕业于太原理工大学，硕士学位。2010年加入公司，从事LED器件开发及FAE等相关工作，任研发部FAE课课长。2012年任背光产品经理，现担任子公司深圳市玲涛光电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19年4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王非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其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持股超过5%以上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法律法规关于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规定。

**刘雅芳**：女，1989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持有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2006年7月起就职于深圳市瑞丰光电子有限公司，2010年3月至2012年7月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2009年开始全程参与公司改制及上市工作，2010年3月起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兼任全资子公司深圳市玲涛光电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参股公司珠海市唯能车灯实业有限公司董事。

刘雅芳女士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持股超过5%以上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存在受



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关于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规定。

**康翔**：男，1992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持有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曾任深圳市芭田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助理、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主管，2019年5月加入公司，就职于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截至目前，康翔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也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资格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